
凤祥食品

茲提述Falcon Holding LP「**要約人**」及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山東鳳祥**」就收購守則規則3.5刊發日期為2022年10月28日的聯合公告(「**該聯合公告**」)。除另有界定外,聯合公告所用詞彙與該聯合公告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延遲寄發綜合文件

如該聯合公告所披露,倘提呈該等要約,要約人及山東鳳祥有意根據收購守則的規定由要約人及山東鳳祥將綜合文件(包括要約人的要約文件及董事會的回應文件)聯合寄發予股東。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8.2,除取得執行人員之同意外,要約人及山東鳳祥須於該聯合公告日期起計21日內,即2022年11月18日之前,就股東寄發綜合文件。

而由於該等要約須待銷售股份轉讓落實後方可提呈,故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劉志強先生、[編輯]先生、周勁鷹女士及石[編輯]先生。[編輯]執行董事劉學景先生及張傳立先生及獨立[編輯]執行董事[編輯]田勇先生、趙迎琳女士及鍾偉文先生。

董事願[編輯]本聯合公告載資料[編輯]以與山鳳祥有關[編輯]限公的[編輯]性同及個別承擔全[編輯]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編輯]認[編輯]彼等深知董事於本聯合公告表[編輯]的意見乃經審慎周[編輯]考慮後作出且本聯合公告並[編輯]漏他事實致令本聯合公告載任[編輯]述產生誤[編輯]。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要約人的普通合[編輯]人[編輯]Falcon Holding GP Limited

*[編輯]聲明[編輯]合[編輯]普